

平行检验记录表

工程名称：浙江金刚汽车路桥 V 项目基地 12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017

检验对象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序
检验对象基本信息	设备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安装位置	
	材料	材料名称	槽钢 20 号	材料型号规格	Ia 20
		生产厂家	山西安钢	使用部位	钢楼梯
	工序	工序名称		实施单位	
其他					
序号	检验项目	质量标准	质量检验结果		备注
1	钢楼梯 20 号工字钢焊接	8 mm	6 mm		
2	钢楼梯 20 号工字钢开坡口 60°C	45°C	15, 20, 70, 48, 19		
3	钢楼梯 20 号工字钢焊缝	无焊渣	有焊渣		
4	钢楼梯 20 号工字钢焊缝	无咬边	咬边		
5	钢楼梯 20 号工字钢焊缝	无汽泡	有汽泡		
6	钢楼梯 20 号工字钢焊缝	平整	不平整		
7	钢楼梯 20 号工字钢焊缝	直	不直		
8	钢楼梯 20 号工字钢焊缝	外观符合要求	不外观符合要求		
9					
10					
11					
检验结论			不合格		
检验仪器及编号			游标卡尺		
检验人员	高志海 孙东华		检验日期	2018 年 7 月 18 日	

填写、使用说明

- (1) 平行检验的对象基本分为设备、材料、工序三大类，如属设备方面的检验项目，在设备前的框中打√，并在下面“设备”的相应栏目中填写有关信息，其他“材料”和“工序”栏目中打斜线即可。如属材料或工序方面的检验项目，依此类推填写。如有些检验对象不好明确区分是否属于设备、材料、工序时，按工序填写，有关基本信息可填入“其他”栏目中。
- (2) “检验结论”填写检验后得出的最终结论，一般为合格或不合格。
- (3) 本表主要用于监理单位或委托专业检验单位现场检验后无正式检验报告的情况下使用，如委托专业检验单位检验后出具有正式检验报告，以该正式报告为准，不再填写该记录表。